

证券代码：000712

证券简称：锦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4-80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锦龙股份	股票代码	00071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序浩	潘威豪	
办公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广东省清远市新城八号区方正二街 1 号锦龙大厦	
电话	0763-3369393	0763-3369393	
电子信箱	jlgf000712@163.com	jlgf000712@163.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合并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58,599,678.15	152,727,893.27	13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087,476.44	-151,788,636.94	66.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3,129,071.14	-150,473,856.71	71.34%
其他综合收益（元）	19,058,575.03	33,407,272.06	-4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4,115,611.67	314,193,238.70	168.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169	66.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169	66.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5.47%	增加 3.3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23,344,267,275.15	19,896,578,131.54	17.33%
负债总额（元）	18,832,596,379.10	15,354,991,263.38	2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434,081,526.14	2,469,647,280.20	-1.44%

母公司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4,232,117.66	54,913,738.86	-162.34%
净利润（元）	-56,301,825.42	33,827,269.81	-266.44%
其他综合收益（元）	8,081,378.74	24,277,863.75	-6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003,188.88	-15,917,609.51	1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3	0.038	-265.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3	0.038	-265.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9%	1.79%	减少 5.0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资产总额（元）	7,364,246,986.30	7,358,967,225.18	0.07%
负债总额（元）	5,673,655,113.22	5,620,154,905.42	0.95%
所有者权益总额（元）	1,690,591,873.08	1,738,812,319.76	-2.77%

3、母公司净资产及有关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核心净资产	3,054,532,543.21	3,095,969,288.32	-1.34%
附属净资产	0.00	0.00	0.00%
净资产	3,054,532,543.21	3,095,969,288.32	-1.34%
净资产	5,147,519,245.22	5,116,645,779.62	0.60%
净资产/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	261.37%	290.46%	下降 29.09 个百分点
表内外资产总额	12,481,933,035.32	9,306,756,801.30	34.12%
风险覆盖率	261.37%	290.46%	下降 29.09 个百分点
资本杠杆率	24.53%	33.28%	下降 8.75 个百分点
流动性覆盖率	206.17%	309.59%	下降 103.42 个百分点
净稳定资金率	137.33%	142.55%	下降 5.22 个百分点
净资产/净资产	59.34%	60.51%	下降 1.17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42.47%	77.16%	下降 34.69 个百分点
净资产/负债	71.57%	127.52%	下降 55.95 个百分点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产	15.44%	14.53%	增加 0.91 个百分点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产	226.75%	117.91%	增加 108.84 个百分点

注：本表按中山证券母公司口径填写。

4、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8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0%	250,000,000	0	质押	244,000,000
朱凤廉	境内自然人	14.74%	132,110,504	0	质押	117,900,000
杨志茂	境内自然人	7.40%	66,300,000	0	质押	65,8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4%	11,122,619	0	不适用	0
黄海晓	境内自然人	1.16%	10,42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9%	9,741,942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3%	5,645,624	0	不适用	0
郑权	境内自然人	0.50%	4,449,800	0	不适用	0
李淑玲	境内自然人	0.36%	3,257,600	0	不适用	0
游建平	境内自然人	0.35%	3,121,951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根据公司已有的资料，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新世纪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控制的公司，朱凤廉女士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志茂先生之配偶；除此之外，未发现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黄海晓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420,000 股，股东游建平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121,951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865,442	0.88%	1,876,300	0.21%	9,741,942	1.09%	431,700	0.0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17,824	0.55%	1,626,000	0.18%	5,645,624	0.63%	1,207,000	0.13%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李淑玲	新增	0	0.00%	3,257,600	0.36%
游建平	新增	0	0.00%	3,121,951	0.35%
傅文淋	退出	0	0.00%	0	0.00%
戴宇波	退出	0	0.00%	0	0.00%

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6、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7、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为降低公司的负债率，优化财务结构，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东莞证券股份，预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2024 年 7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正式公开挂牌转让持有的东莞证券 30,000 万股股份（占东莞证券总股本的 20%），挂牌底价为 227,175.42 万元。2024 年 8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上海产交所出具的《竞价结果通知》和《组织签约通知》，本次交易共征集到 1 名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下称“东莞联合体”），东莞联合体已按要求向上海产交所交纳了 3,000 万元保证金。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与东莞联合体签署了《关于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同日，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与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东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和东莞市新世纪科教拓展有限公司之合作协议》。后续公司将按规定履行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程序，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 为加大资金回笼规模，加快推进公司业务转型，从而为公司向实体经济转型和拓展新质生产力创造有利条件，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全部中山证券 67.78% 股权。经测算，该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该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发行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该次交易的交易对方须以现金支付方式支付交易价款，目前尚未确定交易对方，公司将在交易对方及交易价格确定后，将交易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3. 为积极响应国家关于人工智能发展的政策以及广东省打造国家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引领地和全国智能算力枢纽中心的规划，同时为推动公司业务逐步转型，公司已与广州赛富建鑫中小企业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九章云极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智算中心投资建设之合作意向协议》，拟成立项目公司在广东地区合作开展智算中心建设及运营业务。目前，相关工作在推进中。

4. 东莞证券因其暂缓提交 IPO 申请文件中记录的财务资料，2024 年 3 月 31 日起东莞证券 IPO 审核进入中止状态。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止审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22）。

5. 中山证券股东西部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的部分中山证券股权计 8,200 万股（占中山证券注册资本 4.61%）转让给东莞市雁裕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同意放弃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并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发布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33）。

6. 中山证券住所已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 1777 号海信南方大厦 21 层、22 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芳芷一路 13 号舜远金融大厦 1 栋 23 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住所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6）。

7. 公司收到东莞证券通知，东莞证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恢复审核的申请》及 IPO 更新申请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于近日受理了上述文件，东莞证券 IPO 已恢复审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恢复审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61）。

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